

证券代码：831351

证券简称：浙达精益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杭州浙达精益机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吕福在
6. 会议列席人员：周悦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知识产权质押》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向江苏银行杭州海创园支

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期限 36 个月的借款，并提供知识产权质押。同意并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吕福在先生代表公司签订与本次借款及质押的法律文件，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于银行初步协商结果，具体授信额度、品种及实际授信使用日期以双方正式签署的有关文件为准。公司将视经营过程中的实际需求使用此授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知识产权质押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浙达精益机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杭州浙达精益机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